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聲明，且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富佑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For You Group Compan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72)

**更改每手買賣單位**

董事會謹此宣佈，股份在聯交所之每手買賣單位將由20,000股股份更改為4,000股股份，自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六日（星期一）上午九時起生效。股東可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二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七日（星期二）止（包括首尾兩日）營業時間內向股份登記處遞交彼等之現有股票（買賣單位為20,000股），以免費換領新股票（買賣單位為4,000股）。

中國富佑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1港元之普通股在聯交所之每手買賣單位將由20,000股股份更改為4,000股股份，自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六日（星期一）上午九時起生效。

股份目前以每手買賣單位20,000股股份買賣及股份每手買賣單位之市值（基於本公告日期聯交所所報每股股份收市價0.74港元）為14,800港元。於更改每手買賣單位生效後，股份將按每手買賣單位4,000股股份買賣及股份之每手買賣單位之估計市值將為2,960港元（基於本公告日期聯交所所報每股股份收市價0.74港元）。

更改每手買賣單位將不會導致股份持有人相關權利之任何變動。由於每手買賣單位較小，預計股份買賣之流動性將得到改善，並將促進股份買賣。董事會認為更改每手買賣單位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預期將不會因更改股份每手買賣單位而產生零碎股份，因此故將不會作出為買賣碎股提供配對之碎股安排。

## 更改每手買賣單位之預期時間表

更改股份之每手買賣單位之預期時間表載列如下，所有時間及日期均指香港本地時間及日期：

(香港時間)

以現有股票(買賣單位為20,000股)免費換領

新股票(買賣單位為4,000股)之首日 ..... 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二日  
(星期一)

以買賣單位20,000股於原有櫃檯買賣股份之

最後一日 ..... 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三日  
(星期五)

買賣單位由20,000股更改為4,000股生效日期 ..... 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六日  
(星期一)

以買賣單位20,000股買賣股份之原有櫃檯變為

以買賣單位4,000股買賣股份之櫃檯..... 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六日  
(星期一)上午九時正

以買賣單位20,000股買賣股份之臨時櫃檯開啟..... 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六日  
(星期一)上午九時正

(香港時間)

並行買賣股份(以買賣單位20,000股及

買賣單位4,000股)首日 ..... 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六日  
(星期一)上午九時正

以買賣單位20,000股買賣股份之臨時櫃檯關閉..... 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三日  
(星期五)下午四時正

並行買賣股份(以買賣單位20,000股及

買賣單位4,000股)之最後一日 ..... 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三日  
(星期五)下午四時正

以現有股票(買賣單位為20,000股)免費換領

新股票(買賣單位為4,000股)之最後一日 ..... 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七日  
(星期二)

## 換領新股票

股東可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二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七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營業時間內向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遞交彼等之現有股票,以免費換領新股票。此後,現有股票僅於支付費用每張新股票或所遞交每張現有股票(以所涉及股票數目較高者為準)2.50港元(或聯交所可能不時規定之更高金額)後方獲接納作換領之用。預期股東於向股份登記處遞交現有股票以作換領之用後十個營業日內可向股份登記處領取新股票。自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六日(星期一)

起，任何股票將以買賣單位4,000股予以發行（惟碎股或倘股份登記處另行指示，則除外）。所有現有股票將繼續為有關股份法定所有權之良好憑證，並繼續有效作買賣、交收及結算用途。除更改每買賣單位之股份數目外，新股票將與現有股票擁有相同格式及顏色。

##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文義另有所指者外，以下詞彙具有下列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中國富佑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現有股票」	指	買賣單位為20,000股之股票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新股票」	指	買賣單位為4,000股之股票
「股份登記處」	指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股東」	指	股份之持有人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1港元之普通股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承董事會命  
中國富佑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陳懷德

香港，二零一五年一月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五名執行董事，即陳懷德先生、劉斐先生、蕭潤發先生、楊揚先生、余慶銳先生；及(ii)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以波先生、蕭兆齡先生及譚德華先生。